

证券代码：002809

证券简称：红墙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53

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债券持有人持有可转换公司债券比例变动达 10%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9 月 24 日披露了《关于债券持有人持有可转换公司债券比例变动达 10%的公告》，经事后审查发现，债券持有人转让“红墙转债”的交易方式存在错误，现予以更正。

更正前：

公司于近日收到华能信托的通知，获悉华能信托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至 2024 年 9 月 23 日期间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转让“红墙转债” 331,470 张，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 10.49%；

更正后：

公司于近日收到华能信托的通知，获悉华能信托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至 2024 年 9 月 23 日期间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持有的“红墙转债” 331,470 张，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 10.49%；

除上述内容更正外，《关于债券持有人持有可转换公司债券比例变动达 10%的公告》的其他内容不变。对于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9 月 25 日